



联合 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3974
2 June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日巴哈马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请注意我在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二日发出的上一封信(S/13937), 信中通知你: 我国政府控诉古巴共和国政府, 并打算保留要求安全理事会召开会议的权利。

兹奉我国政府的指示, 谨通知你, 巴哈马政府和古巴共和国政府已议定办法解决古巴共和国政府武装部队于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和五月十一日在巴哈马联邦领土管辖范围内的行动所引起的问题。

巴哈马联邦政府向古巴共和国政府提出了下列要求:

- (一) 古巴共和国政府负起古巴政府军用飞机无故非法袭击巴哈马船只“火烈鸟”号所造成的一切损害、伤害和人命损失的责任。
- (二) 古巴共和国政府保证今后尊重巴哈马联邦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不予侵犯。
- (三) 古巴政府同意充分赔偿巴哈马人生命的损失和巴哈马政府财产的损害。
- (四)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三日《格拉马》报社论对巴哈马国防部队的官兵以及巴哈马政府和人民污蔑诽谤, 此种无耻的侮辱, 应由古巴政府向他们道歉。
- (五) 古巴政府的狂暴侵略行为, 由古巴共和国政府向巴哈马联邦政府和人民适当地道歉。

巴哈马联邦政府和古巴共和国政府, 基于这几项要求, 达成下述谅解, 这些谅解载于两国政府在五月十九日星期一(S/13955)、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S/13959)

和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交换的最后三项照会：

(一) 古巴政府已承认，“火烈鸟”号的沉没是一种令人遗憾的混乱情况造成的，并承认古巴军队在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发生错误，辨别不出“火烈鸟”号是巴哈马政府船只，由古巴政府负担这个错误的责任。

(二) 古巴政府已声明无意侵犯巴哈马的主权或领土完整，并对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古巴军队在拉格德岛邓肯镇无意中侵犯巴哈马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行为，负起责任。

(三) 古巴政府已向巴哈马政府保证，古巴政府遵照其外交政策的基本原则，尊重巴哈马联邦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现在如此，今后也将如此。

(四) 古巴政府已同意赔偿在海上遇难的四名水兵的家属。赔偿数额尚待两国政府议定。

(五) 古巴政府已同意就“火烈鸟”号的沉没，向巴哈马政府提出赔偿。赔偿数额尚待两国政府议定。

(六) 古巴政府对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三日《格拉马报》社论，提出毫无保留的解释，说明这篇社论绝对无意冒犯巴哈马政府和人民的民族荣誉和尊严。

(七) 古巴政府已就无意中侵犯巴哈马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一事，向巴哈马政府和人民道歉。

此外，双方并协议：上述的解释，古巴政府的保证和道歉，并由双方圆满议定古巴共和国政府的赔偿数额，即构成两国政府可以接受的光明正大的解决办法。

此外，我奉命请求将这封信及其附件（内载我国政府已通知你的事件的有关实况）作为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戴维森·赫伯恩（签名）

附 件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星期六和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
古巴共和国军队侵犯巴哈马
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事件实况

导 言

实况涉及两件单独但相关的事实：

1.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星期六，古巴政府的军用飞机侵犯巴哈马领空，在巴哈马圣多明各珊瑚礁附近巴哈马领海内击沉巴哈马船“火烈鸟”号，使四名船员丧生。
2.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古巴政府的军用飞机侵犯巴哈马领空，古巴政府的军用直升机在巴哈马拉格德岛的邓肯镇擅自降落，侵犯领土完整，古巴空军人员骚扰邓肯镇的巴哈马官员和平民。

圣多明各珊瑚礁是巴哈马联邦东南部无人居住但有自动导航灯塔的小岛，位于北纬 $21^{\circ}42'30''$ ，西经 $75^{\circ}44'00''$ ，约在巴哈马首都拿骚东南南方224英里处。这个珊瑚礁位于大巴哈马沙洲东南边缘，拉格德岛一系列珊瑚礁和小岛的南部，北边距拉格德岛主要居民点邓肯镇30英里，南边距古巴海岸36.5英里，不容置疑是巴哈马领土。

这一带大巴哈马沙洲是著名的捕捞介壳、龙虾、海螺的好渔场。古巴渔民不时前来捕鱼，以往有些古巴渔民因在此沙洲，特别是在圣多明各珊瑚礁以北拉格德岛弧犯渔业法规而被逮捕，并在巴哈马法庭判罪。这些沙洲位于巴哈马老海峡北缘，这个海峡分隔巴哈马和古巴，中间深达数千英尺；海峡深水处没有很大的渔业价值，但二百多年来巴哈马渔民一直在大巴哈马沙洲用落后的技术捕鱼，渔获量

甚丰。 大巴哈马沙洲是巴哈马的，这是不容置疑的，也一直受巴哈马管辖。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星期六

圣多明各珊瑚礁的事件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星期六，1630时至1700时之间，巴哈马船“火烈鸟”号在巴哈马领海和捕鱼区内进行例行巡逻时，看到两艘古巴渔船在圣多明各珊瑚礁以北约0.25（四分之一）英里处的大巴哈马沙洲上。两艘渔船都静止不动。“火烈鸟”号于1500时起锚离开拉格德岛南岸，当时正取向正南航向圣多明各珊瑚礁。“火烈鸟”号指挥官怀疑这两条渔船违犯了巴哈马渔业法，但“火烈鸟”号航近时，这两条渔船都企图逃走以避拘留。

巴哈马船“火烈鸟”号全长103英尺；是典型的海军巡逻船；船身漆海军灰色；在驾驶台上方的桅杆上悬有白色巴哈马旗帜（白旗上有红色圣乔治十字，角上有巴哈马国旗）；船的两边以大的白色粗体字母和号码漆有“PO2”字样；船尾的两侧漆有“火烈鸟”号船名；驾驶台正下方的两侧有深色木制标识上镶铬合金的“火烈鸟”号船名；在驾驶台前面烟囱的两侧显著地标有巴哈马国徽；驾驶台两侧的救生圈上漆有“火烈鸟”号船名，驾驶台两侧的标识上标有显著的“国防军”字样，所有这一切无疑可以使渔民确知它的身份，这些渔民中有两人于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在大巴哈马沙洲同一地区同一船只（Ferro 54）上被逮捕，其余三人则于一九七一年八月在大巴哈马沙洲同一地区另一些古巴漁船上被逮捕。

“火烈鸟”号向西南方向追趕并在圣多明各珊瑚礁西南不到一英里的地方截获这些渔船。指挥官在桅端升起“利马”旗号指示渔民停船。在相距25至30英尺的地方，指挥官用扬声器呼叫：“停船。我要登上你船。你们应停船。”但是，惟恐渔船的船员不精通英语而听不懂命令，指挥官又做了手势，因此渔民无疑知道要求他们停船。有些渔民做怪样子并且大笑。指挥官为使渔民明确理解他的意图，操纵“火烈鸟”号以高速环绕这两艘船航行两圈。

当指挥官明显看出渔船无意听从停船的要求，他就用装在前甲板上的 20 毫米机枪发射了几发警告弹。枪口不是对准船只而是对着渔船前方相当距离的海水发射。这样的行动重复了几次。

后来指挥官进一步用 20 毫米枪向海水发射警告弹，瞄准点逐渐移近渔船。渔船继续向西南方行驶。指挥官明显看出渔船打定主意不停船。他决定采取更为果断的行动使渔船停在巴哈马捕鱼区的范围之内。因此，指挥官以空包练习弹射击该两艘渔船，这种子弹不会射伤任何一艘渔船上四个船员中的任何一人，事实上没有人受伤。两艘渔船也没受到会使它们沉没的损伤，事实上两条船都没有沉没的危险。

Ferro 54 号船停驶了，但是 Ferro 165 号渔船不停。指挥官用 7.62 机枪向 Ferro 165 号渔船船头射击一轮以后该船才停驶。

两艘渔船在圣多明各珊瑚礁西南大约 5.5 英里的地方停下来。两船的船长和船员正式被逮捕。每一艘被俘的渔船上由“火烈鸟”号派去四人。

“火烈鸟”号的指挥官约于 1730 时拘捕了这两条船后，即拖着这两条船前进，开始向东北方，朝圣多明各珊瑚礁航行；此时，在 1730 至 1750 时，古巴政府的两架米格型战斗机到达现场。“火烈鸟”号指挥官就降下“利马”旗号，在船桥上方桁端升起巴哈马国旗，并且在船尾旗杆上升起了第二面巴哈马白色旗帜。飞机屡次从各个方向低飞越过“火烈鸟”号和平手段拘捕的两艘古巴渔船，至少有十分钟之久。这两架飞机继续观察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其飞行员一定辨别出“火烈鸟”号是巴哈马的船。他们有足够的时间看出“火烈鸟”号的船员都是黑种的巴哈马国民，每艘渔船上各有 4 名。二十毫米的炮始终固定在甲板原处，可以看到，但有帆布掩盖。

天气极佳；能见度也极佳；太阳仍然射出亮光，供古巴战斗机进行观察。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星期六日落时间是 1953 时。

大约 1750 时，这两架战斗机对着海水扫射了两次，一次是与船平行，一次横过船首。“火烈鸟”号并未停船，继续拖着两条渔船朝圣多明各珊瑚礁前进，速度约为四节。这两架飞机于是飞离现场。

1758 时，“火烈鸟”号向拿骚的基地发出下列电报：

“已拘捕两条非法的古巴船，将报告详情。

两架古巴飞机越过上空；正受到射击。”

大约 1810 时，“火烈鸟”号向基地报告其位置说，方位在圣多明各珊瑚礁 195 度 4.5 英里。该船的雷达测定了这个位置。

“火烈鸟”号装有德卡式公制导航雷达，能在雷达屏上和陀螺罗盘上显示准确的方位。

大约 1845 时，“火烈鸟”号指挥官正在海图室，刚刚用雷达测定船的位置，记在他的海图上；该船方位在圣多明各珊瑚礁西南方 195 度 1.5 英里；就在此时，至少有两架古巴战斗机飞回，不加警告，即开始用火箭和机枪攻击“火烈鸟”号。指挥官知道这些飞机的飞行员意图把他的船击沉。

“火烈鸟”号被几枚火箭击中，指挥官发现“火烈鸟”号起火，漏水，严重倾斜，显然就要下沉，于是，他下令船员弃船。古巴战斗机飞行员一定知道得很清楚，“火烈鸟”号立刻就要沉没；可是，他们继续用机枪向船上攻击，此时指挥官和船员已落海了，因此不止一次受到机枪扫射。有人看见全体船员，包括失踪的 4 人在内，都弃船落入海中；可是，当生还者爬上 Ferro 165 号渔船时，发现有 4 名船员失踪。生还者都报称在水中受到扫射。

“火烈鸟”号大约在 1900 时沉没。

古巴战斗机飞离了现场。指挥官首次注意到，在“火烈鸟”号沉没后很久，还有一架古巴直升机在上空盘旋。该直升机在暮色中飞离现场；指挥官派了两名船员乘一只“埃万”型救生艇在该处搜寻四名失踪船员。一直搜寻到黑夜，都没找到一人。那时已过2000时了。指挥官于是将生还船员和八名古巴渔民都置于Ferro 165号上；他砍断Ferro 54号的绳索，任其漂走，然后继续向圣多明各珊瑚礁前进，以便打听驶往拉格德岛邓肯镇的方位。快到2100时，他离开了珊瑚礁，向北航行。据指挥官估计，他开到拉格德岛途中的速度，大部分都在七节左右，可是，当他离开圣多明各珊瑚礁后，他可以看到有人向珊瑚礁地区以南断断续续发射照明弹；他以为古巴飞机又回到该地区，所以有半小时，他把船速减至大约二分之一节，以期减弱船在水中的航迹，因为即使在黑夜里，航迹也会引人注意。

Ferro 165号大约在星期日上午0130时抵达拉格德岛；在距离邓肯镇大约1.5(1½)英里处登陆。指挥官把生还者和八名古巴人带到邓肯镇去。

从邓肯镇到拿骚的消息传递不容易进行，直到0725时左右指挥官才把一封电报传到拿骚的基地。电文如下：

“八〇年五月十日1845时，古巴米格机在距圣多明各珊瑚礁1.5英里，方位195度处击沉“火烈鸟”号，四人失踪，料已死亡：塔克尔、威廉斯、史密斯和斯特卢，其余船员生还，今晨0130时乘一艘逮捕的船只连同8名俘虏抵达拉格德岛。”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

拉格德岛邓肯镇事件

拉格德岛是巴哈马东南群岛之一。它是大巴哈马沙洲东南缘一系列岛屿和珊瑚礁中的主要岛屿。邓肯镇是拉格岛上的主要居民点，人口不到200。位于圣多明各珊瑚礁以北约30英里，古巴海岸以北约66英里。不容置疑是巴哈马领土。

指挥官抵达邓肯镇后带领手下及逮捕的古巴人到当地警官宿舍。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0390时，一架看似大型运输机的古巴军机出现，从邓肯镇上空低飞掠过。后面紧跟着另外一些古巴军机：一架直升机和两架米格战斗机，可以看到战斗机的每个机翼下各装有两个火箭。大型运输机一再低飞掠过这个小岛上空；而两架战斗机则不断地进行威胁和恐吓飞行，从邓肯镇住宅的屋顶上飞过，有时甚至低到树顶以下，这样持续了至少一个小时。这个小住区的街道上形成一片恐慌。

该直升机在“Ferro 54”号靠岸的地方降落。指挥官从头到尾一直使他的手下和8名古巴人藏在警官宿舍不露面。直升机在邓肯镇的住宅和建筑物上空低飞掠过，有时几乎触到地面，看来机上的驾驶员和穿着制服的军官是在寻找“火烈鸟”号的船员和那8名古巴人。在1030时左右两架米格战斗机离去后，运输机和直升机仍继续在小镇上空进行危险低飞。

1100时左右，巴哈马皇家国防部队司令和巴哈马皇家警察部队警察总监从拿骚飞抵邓肯镇，要用一架DC3型飞机接运15名生还者和8名古巴人到拿骚。他们所乘的飞机事实上一直被该运输机和直升机押送到降落为止，这两架飞机在来自拿骚的飞机附近紧靠着它的机翼飞航，近到危险的程度。

之后不久，两架古巴的米格战斗机飞抵邓肯镇上空，机翼挂着火箭，再次在小镇上空作发射火箭状在屋顶高度飞航。同时，运输机和直升机则一直在低空围绕着小岛飞行。两架米格战斗机的上述活动一直持续到1200时和1230时之间撤离为止未曾停止。直升机不久后离开。运输机的低空环岛飞航一直延续到1400时以后不久才撤离。

在这些飞机全部飞走之前，不可能从2,500英尺的机场跑道上起飞，而当最后一架古巴飞机离去后，两架巴哈马飞机于1430时起飞飞往拿骚，约1600时抵达。